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陳欣慧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him53fui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111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0011172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宏達文教基金會「品格實踐學校獎助計畫」
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1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  
第110015882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教導處

110/12/09 11:49



1100007408

有附件